

股票简称：山东钢铁

证券代码：600022

编号：2021-029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资产减值准备财务核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8月25日，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财务核销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销资产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对2笔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及计提的部分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予以财务核销。

二、核销事项及原因

（一）应收账款

本次核销应收账款 2,265.59 万元，核销的主要原因是债务人莱芜钢铁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已终结破产程序，公司收到破产分配款 99.73 万元，剩余应收账款 2,265.59 万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具备核销条件。

（二）其他应收款

本次核销其他应收款 21,601.76 万元，核销的主要原因是债务人昆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终结破产程序，公司收到破产分配款 1,798.24 万元，剩余其他应收款 21,601.76 万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具备核销条件。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本次核销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132.98 万元。根据公司新旧动能转换项目建设需要，莱芜分公司特钢事业部银前区和焦化厂二、三煤场部分固定资产已履行公司审批程序并完成处置，拟进行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财务核销。该部分资产原值 12,938.09 万元，已计提累计折旧 6,432.37 万元，已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132.98 万元，净值 372.74 万元，残值收入 248.58 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财务核销后，预计净损失 124.16 万元。

三、审议程序

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财务核销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本次核销坏账事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财务核销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核销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核销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已在以前年度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对公司 2021 年度损益不会产生影响；固定资产减

值准备核销后，预计减少 2021 年度净利润 124.16 万元。本次资产减值准备核销事项，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四、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核销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已在以前年度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对公司 2021 年度损益不会产生影响；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核销后，预计减少 2021 年度净利润 124.16 万元。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财务核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核销依据充分，真实、合理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财务核销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核销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核销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已在以前年度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对公司 2021 年度损益不会产生影响；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核销后，预计减少 2021 年度净利润 124.16 万元。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财务核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定，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此次核销事项。

六、备查文件

（一）山东钢铁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 山东钢铁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三)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